

宋代有關正統論之史籍摭佚

阮廷焯

正統之說，始於《春秋》，《文選》王子淵《聖主得賢臣頌》云：「《記》曰：恭惟《春秋》法五始之要，在乎審已正統而已。」是正統之說，昉自《春秋》，乃東漢以前舊談，非作始於歐公者也。踵事增華，實盛於宋。鄭樵《通志·藝文略》史部編年類「運曆」所收，凡五十一種，屬宋人所著，未逾十家，書亦亡佚。其中龔穎《運歷圖》、李昉《歷代年號》，劉蒙叟《五運甲子編年歷》三書，以僕考之，皆與正統之說相涉，則「運歷」一編所載，當即斯類也。鄭《志》之著錄，雖分類別次，然說解不備，且於宋人所著，網維未周，至為可憾。因於暇日，采摭載籍，參比志乘，考索其與正統相關之史籍，纂述成篇，遇有佚說佚文可稽者，復為之輯錄，庶存一家緒言。迺於鄭《志》「運歷」所載之外，復得二十二家，以補其缺遺云爾。

《寶曆歌》一卷 不題撰人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五}（編年類）：「《寶曆歌》一卷，未詳撰人。以開闢太古訖於周世宗，正統帝王世次謚號成七言韻語一通。」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寶曆歌》一卷，未詳撰人。」案此疑為宋初人所撰。

《運曆圖》六卷 龔穎撰

龔穎字同秀，邵武人，慎儀從子。初仕南唐，歸宋為御史大夫。太宗時官至檢校司徒，持節營州諸軍事。卒謚端。^{見羅願《新安志》卷九《龔慎儀傳》}

《崇文總目》^{卷三}（編年類）：「《年歷圖》八卷，龔穎撰。」

《四庫闕書目》（編年類）：「龔穎撰《運歷圖》六卷。」

《祕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編年類）：「龔穎撰《運歷圖》一卷。」

王應麟《玉海》^{卷五十六}引《中興館閣書目》：「《運曆圖》三卷，龔穎撰。三代末紀甲子，以秦昭襄王五十一年乙巳滅周為曆運之始，至雍熙四年丁亥，計一千二百四十四年。」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五}（編年類）：「《運曆圖》六卷，皇朝龔穎撰。起於秦昭王滅周之歲乙巳，止於國朝雍熙丁亥。以歷代興亡大事附見其下。四年，獻於朝，

優詔獎之。歐陽公嘗據之考正《集古目錄》，稱其精博。按《晉史》張軌世襲涼州，但稱愍帝建興年號，其間惟張祚篡竊，改建興四十二年為和平元年，始奉穆帝升平之朔，始末不聞有改元事，惟穎書載張實改元曰永安，張茂改元曰永元，張重華曰永樂曰和平，張元靚曰太始，張天錫曰太清，張大豫曰鳳凰，不知穎何所據而言然。或云出崔鴻《十六國春秋》，鴻書久不傳於世，莫得而考焉。」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運歷圖》六卷，宋朝龔穎撰，至雍熙。」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運歷圖》六卷，龔穎撰。」

《宋史·藝文志》^{卷三}(編年類)：「龔穎《運曆圖》三卷。」又(別史類)：「龔穎《年曆圖》八卷。」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運歷圖》六卷，龔穎。」

按此書諸家著錄卷數不一，疑以六卷為是。作三卷者，即六卷之合，作八卷者，殆含圖二卷。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二十九}：「端拱元年正月庚辰，殿中待御史龔穎編歷代年紀為二圖來上，優詔褒之。」此二圖殆為全書之二卷，以其包括歷代年紀，取便閱覽，因以為獻。^{《玉海》(卷五十六)因誤以歷代年紀為一書}此書紀事訖於宋雍熙丁亥(四年)，翌年即端拱元年，晁志謂四年獻於朝，《長編》作元年者，雖屬不同，亦差相近也。歐陽修《集古錄·跋尾》^{卷四}：「東魏造石像記，其碑云大魏武定七年歲次己巳，武定孝靜年號也。今世所行麻譜為龔穎《運歷圖》與今亳州宋退相《紀年通譜》為最詳，而以穎所書推之，武定七年歲當己巳，與此碑合。而武定止於八年，是歲庚午，東魏滅，其事與東魏北齊書亦合。而《通譜》以七年為戊辰，八年為己巳，又有九年為庚午而東魏滅。按孝靜以後魏大統十六年滅，是歲庚午，則知宋公所記甲子不謬，惟武定不當有九年，而七年不得為戊辰，此其失爾。蓋孝靜始即位，改元天平，盡四年，而五年正月改為元象，今《通譜》天平止於三年，以四年為元象，蓋自元象以後遞差一年，故以武定七年為戊辰也。苟不見斯碑，則《運歷圖》與《通譜》二家得失其所以決，然後知余之集錄不為無益也。」王禕《大事記續編》^{卷三}引宋庠《紀年通譜》：「(張軌傳)寔茂駿重華耀靈祚玄靚天賜，晉傳述其始末，皆世襲州牧西平公之位，元帝中興江左，而涼州但稱愍帝建興年號，其門惟張祚篡僭，改建興四十二年為和平元年，不及三周而被戕，及玄靚立，去帝制，復稱建興，至四十九年始奉穆帝升平正朔，訖天賜不聞有改元事。近世龔穎作《運歷圖》，述張氏年號，張寔永安，張茂永元，張駿太元、重華永樂，玄靚太始，天錫太清，頗有倫貫，詢之諸儒，或云出崔鴻《十六國春秋》。疑張氏於國則私用己年，通朝廷則明奉王歷，而崔書卷帙多散亂，莫得稽證。永生、孫休晉惠帝，永元、漢和帝，太元、孫權，太始、漢武帝，和平、漢桓帝年號。」司馬光《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二}(後晉紀)：「延義自稱威武節度使、閩國王，更名曦，改元永隆。」《考異》：「十國紀年，通

文四年，延義自稱威武節度使，改元永隆，即晉天福四年也。《周世宗實錄》、《薛史》、《唐餘錄》、《南唐列祖實錄》、《吳越備史》及《運曆圖》、《紀年通譜》皆同。」此皆其書佚說之可考者，復據周應合《景定建康志》輯出佚文凡四事，遂錄左方。

晉孝武太元十年大旱，井瀆皆竭，太官供餼皆資天泉池。見《景定建康志》卷十九
開元九年，江寧縣瓦棺寺閣西南久傾，因風自正。見《景定建康志》卷二十一
齊高帝建元一年幸華林園，褚彥回彈琵琶，王僧虔彈琴，沈文季子夜吟，王儉誦封禪書。帝曰：此盛德事，吾何以堪之。見《景定建康志》卷二十二
大同元年幸同泰寺，鑄十方銀像。二年幸同泰寺，鑄十方金像。見《景定建康志》卷四十六

《歷代年號》一卷 李昉撰

李昉字明遠，饒陽人。漢乾祐間進士。入宋，太宗朝拜平章事。端拱初邊警益急，詔文武羣臣各進策備禦，昉引漢唐故事，深以屈己修好弭兵息民為言，時論稱之。至道二年薨，年七十二，贈司徒，諡文正。奉敕撰《太平御覽》、《文苑英華》、《太平廣記》等書。見《宋史》卷二百六十五

《崇文總目》卷二（編年類）：「《歷代年號》一卷，李昉撰。」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歷代年號》一卷，宋朝李昉等奉詔撰。」

《宋史·藝文志》卷二（別史類）：「李昉《歷代年號》一卷。」

焦竑《國史經籍志》（編年類）：「《歷代年號》一卷，李昉。」

按歐陽修《正統論》：「伏見太宗皇帝時，嘗命薛居正等撰梁唐晉漢周事為《五代史》，凡一百五十篇。又命李昉等編次前世年號為一篇，藏之秘府。而昉等以梁為僞，梁為僞則史不宜為帝紀，而亦無曰五代者，於理不安。今有司天所用《崇天曆》承《後唐書》天祐至十九年而盡，黜梁所建號，援之於古，惟張軌不用東晉太興而虛稱建興，非可以為後世法。蓋後唐務惡梁而欲黜之，曆家不識古義，但用有司之傳，遂不復改。至於昉等，初非著書，第採次前世名號，以備有司之求，因舊之失，不尊是正，乃與史官戾不相合，皆非是。」見《歐陽文忠公文集》卷十六此屬斥指李昉《歷代年號》一書而發，因知其書大旨在黜梁不以為正統。《宋會要輯稿》《運歷》之一：「太宗太平興國九年四月，布衣趙垂慶言，皇家當越五代上承唐統為金德，若以梁上繼唐傳，後唐至國朝亦合為金德。望改正朔易服色，以承天統。下尚書省百官定議，右散騎常侍徐鉉等奏議曰：五運相承，國家大事，著於前載，具有明文。頃以唐季喪亂，朱梁篡代，莊宗早編屬籍繼立，親雪國讎，天下稱慶，即以梁比舜泥王莽之徒，不可以為正統也。莊宗中興唐祚，重新土運，自後數姓相傳，晉以金，漢以水，周以木。天造皇宇，運膺火德。況國初

便祀火帝，為惑生於金二十五年。圓邱晨禮，已經六祭，年穀豐登，干戈偃戢，必若聖統未合天心，焉有太平得如今日。豈可輒因獻議，便從改易。又云：梁至周不合迭居五運，欲上繼唐統為金德，且後唐以下奄宅中區，合該正統。今便廢絕，禮實無謂。且五代運遷，皆親承受，質文相次，間不容髮，豈可越數姓之上，繼百年之運。上答殊休，從之。」是梁不合上繼唐為正統之原因，可以知矣。徐鉉所議與李昉之言，可謂一脈相承，殆此書奉詔而撰，徐鉉亦與其事者也。司馬光《資治通鑑》卷一百八十六《唐紀》：「高開道自稱燕王，改元始興。」《考異》：「《實錄》、《唐書》皆無開道年號。柳璨註《正閏位曆》年號天成，李昉《歷代年號》亦如之。」此即其書佚說之可考者，庶窺厓略焉。

《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 劉蒙叟撰

劉蒙叟字道民，寧陵人。乾德中進士甲科，歷知廬濠滁汝四州。景德中，拜太常少卿致仕，卒，年七十三。著《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見《宋史》卷二百六十三

《四庫闕書目》（編年類）：「劉蒙叟撰《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闕。」

《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編年類）：「劉蒙叟撰《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引《中興館閣書目》：「《甲子編年曆》二卷，原注：《實錄》三卷。直史館劉蒙叟撰。採其父熙古所著《皇王紀要》及《古今帝王年代曆》則為《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自唐堯起庚子至太祖建隆元年庚申，凡三千三百十二年，首尾無誤。以自唐堯以上至黃帝，逐代皆有子孫，其所書元年甲子及在位年數不可攷故也。景德中上之。」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劉蒙叟撰。」

《宋史·藝文志》卷三（編年類）：「劉蒙叟《甲子編年（曆）》二卷。舊脫曆字，以意增。」

王圻《續文獻通考·經籍》（曆家類）：「《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劉蒙叟著。」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五運甲子編年曆》三卷，劉蒙叟。」

按此書惟《中興館閣書目》及宋志作《甲子編年曆》二卷，《甲子編年曆》，書名從省稱。二卷，當為三卷之訛，《宋史》本傳亦可證也。高承《事物紀原》卷二引劉氏歷：「高陽造渾儀，黃帝為蓋天。」未悉即此書之文否。

《正統論》四卷 張君房撰

張君房字尹方，一作允方安陸人，為著作郎。真宗時，日本遣使入貢，真宗詔本國建寺，夷使乞詞臣撰寺記，時直院之文多君房代為之，既宣令撰寺記，夷使待命，而君房醉飲市樓，索之不得。直院大窘，後楊億改閑忙令，曰：世上何人最號忙，翰林失卻張君房。見王象之《輿地紀勝》卷七十七仕至祠部郎中，集賢校理，年八十餘卒。見王銍《默記》卷下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七十四：「大中祥符三年九月戊戌，開封府工曹參軍張君

房上疏言：唐土德，五運相承，國家當承唐室正統，用金德王。且朱梁雖受唐禪，而後唐克復，不可謂承正統，晉稱金德，而江南李昇時實稱唐，漢承晉稱水德，止四年而滅，周承漢為木德，止九年而四方分據。太祖以庚申歲受周禪，開寶乙亥歲平江南，及太宗即位，定并汾，自是一統，是國家承金德以受命，其驗明矣。並獻所著論四卷。上曰：言此者多矣，且國初徇羣議為火德，今豈當驟改耶。君房，開封人也。」又見《永樂大典》卷一萬五千九百五十

按此書史志失載，王銍《默記》卷上：「張君房平生喜著書，如《雲笈七籤》、《乘異記》、《麗情集》、《科名分定錄》、《潮說》、《陞說》之類甚衆。」亦未及之。《正統論》四卷，僅見《續通鑑》所紀。惟稱其開封人，未詳所據。《宋史·律歷志》卷三復載張君房上言：「自唐室下衰，土德隕圯，朱梁氏疆稱金統，而莊宗旋復舊邦，則朱梁氏不入正統明矣。晉氏又復稱金，蓋謂乘於唐氏，殊不知李昇建國于江南耳。漢家二主共止三年，紹晉而興，是為水德。洎廣順革命，二主九年，終於顯德。以上三朝七主共止二十四年，行運之間，陰隱而難顯。伏自太祖承周木德而王，當於火行，上繫於商，開國在宋，自是三朝，迄今以為然矣。愚臣詳而辨之，若可疑者。太祖禪周之歲，歲在庚申。夫庚者金也，申亦金位，納音是木，蓋周稱木，為二金所勝之象也。太宗登極之後，詔開金明池於金方之上，此誰啓之，乃天之靈符也。陛下履極，當疆圉之歲，握符在作噩之春，適宋道之隆興，得金天之正氣。臣試以瑞應言之，則當年丹徒貢白鹿，姑蘇進白龜，條支之雀來，潁川之雉至。臣又聞當封禪之時，魯郊貢白兔，鄆上得金龜，皆金符之至驗也。願以臣章下三事大臣參定其事。」所紀亦在大中祥符三年九月，與《續通鑑》所載，詳略雖不同，大旨殆無殊，當即此書之佚說也。

《五代開皇記》三十卷 鄭向撰

鄭向字公明，陳留人。舉進士甲科，為大理評事，累遷龍圖閣直學士，知杭州，見《宋史》卷三百零二景祐三年四月庚午，卒於官。見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卷四十六著《開皇紀》三十卷。見《宋史》

《崇文總目》卷二（編年類）：「《開皇紀》三十卷，鄭向（撰）。五代亂亡，史冊多漏失，摭拾遺事，頗有補焉。」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開皇記》三十卷，鄭向撰。」

尤袤《遂初堂書目》（編年類）：「《五代開皇紀》。」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天禧五年五月己丑，太常博士鄭向表進《五代開皇紀》原註：《書目》作記三十卷，起梁訖周，約八十萬言。唐明宗祈天願早生聖人，是五代閏紫實開皇朝也，目曰開皇。」

《宋史·藝文志》卷二（編年類）：「鄭向《五代皇紀》三十卷。」

王圻《續文獻通考·經籍》（史類）：「《開皇紀》三十卷，鄭向著。」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開皇紀》三十卷，鄭向。」

按此書一作《開皇紀》者，書名從省稱耳。據《玉海》原註，知《中興館閣書目》亦有此書也。王明清《揮塵前錄》^{卷二}：「五代諸君節名，不見於正史，以鄭向《開皇紀》考得之。」劉燾《隱居通議》^{卷二}十四：「《五代開皇紀》載恭帝禪位詔，與宋朝《太祖實錄》所載，無一字同，殆史官改易元本，乃知盡信書不如無書。」施宿《嘉泰會稽志》^{卷六}：「吳越武肅王廟，在府南四里三百二十步，本甚闊壯，歲久墮圯，今僅餘四楹。有巨碑，舊在廡下，今乃立荒園中，皮光業之詞也，具載唐長興七年。武肅王實以壬辰歲薨，文穆王襲位，壬辰蓋長興三年，不得云長興七年矣，吳越王棄宮館後二年，嗣王建廟於越也。按《五代史》及劉恕《紀年》、《開皇紀》、《吳越備史》皆言武肅王以三年薨，則碑為誤，然碑當時立，光業為其國丞相，亦不應誤繆至此。」此皆其書佚說之可考者，庶窺厓略焉。

《漢春秋》一百卷 《問答》一卷 胡旦撰

胡旦字周父，渤海人。博學能文辭，舉進士第一，遷左拾遺，直史館，數上書言時政利弊。以祕書省少監致仕，居襄州，卒。著《漢春秋》、《五代史略》、

《將帥要略》、《演聖通論》、《唐乘》、《家傳》三百餘卷。^{見《宋史》卷四百三十二}

《崇文總目》^{卷三}（編年類）：「《漢春秋》一百卷，胡旦撰。《漢春秋問答》一卷，胡旦與門人撰。」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漢春秋》一百卷，宋朝胡旦撰。《漢春秋問答》一卷，胡旦與門人鄒羽問答。」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一：「《國史志》：胡旦《漢春秋》百卷，《問答》一卷，因四百年行事，立褒貶以擬《春秋》。淳化五年，旦自言願給借館吏繕寫。帝曰：褒貶出於胷臆，豈得容易流傳。祥符三年，謝泌又為言，敕襄州給紙寫。仁聖中獻之，仁宗稱歎，遷旦祕書監。」又：「《實錄》：祥符三年十二月丙寅，襄州言通判司封外郎胡旦撰《漢春秋》百卷，詔給札錄進。初旦斲大硯方五六尺，既而埋之。旦刻曰：胡旦修《漢春秋》硯。」^{見卷四十七}又：「天聖元年九月十六日，中書門下言，胡旦先撰《漢春秋》一百卷，久未進入，詔令本州遞進。二年二月癸亥，州以旦書上進，上稱歎之，以祕書監致仕，命一子為京官。初旦上所撰《漢春秋》一百卷，上因問旦著書本末，宰臣王欽若曰：旦太宗朝進士第一人，詞學精博，嘗謂三代之後，唯漢得正統，因四百年行事立褒貶，著此書以擬《春秋》，上稱歎，故有是命。」

原註：一云三年九月。」

《宋史·藝文志》^{卷二}（編年類）：「胡旦《漢春秋》一百卷，《問答》一卷。」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漢春秋》一百卷，宋胡旦。《漢春秋問答》一卷，胡旦。」

按胡旦撰《漢春秋》一百卷，附《問答》一卷，據《通志》知為與門人郝羽同撰。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七十四}：「祥符三年十二月，初胡旦編兩漢事為春秋，言於太宗，願給借館吏繕寫。太宗語侍臣曰：呂不韋《春秋》，皆門下名賢所作，尚懸千金咸陽市，曰有能增損一字者與之，如聞旦所譏，止用其家書，褒貶出於胸臆，豈得容易流傳耶，俟其功畢，且令史館參校以聞。旦懼遂止，於是旦通判襄州，書成凡百卷，知州謝泌又為言，乃詔官給筆劄錄本進，天聖二年上之。」又：「天聖二年二月，襄州上將作監致仕胡旦所撰《漢春秋》，上因問旦吏歷及著書本末，宰臣王欽若對曰：旦詞學精博，舉進士第一，再知制誥，然不矜細行，數敗官，今已退居。嘗謂三代之後，獨漢得正統，因四百年行事立褒貶以擬《春秋》。上稱歎之。癸亥，命旦為秘書監，仍錄其子彬為將作監主簿。」^{見卷一百二}此書實於天聖二年二月上進，《玉海》原註一云三年九月非也，一書歷三朝，始得識遇人主，不負所期，已云幸矣。與胡旦同時，有梁固者，亦著《漢春秋》，^{見《宋史》卷二百九十六}《宋志》失載。

《唐餘錄》六十卷 王 皞撰

王皞字子融，^{元昊反，以字為名，一字照仲。}益都人。祥符進士及第，累遷太常丞。嘗論次國朝以來典禮因革，為《禮閣新編》上之。知河陽，又集五代事，為《唐餘錄》六十卷以獻。英宗即位，進兵部，卒。^{見《宋史》卷三百一十}

《四庫闕書目》（雜史類）：「王皞《唐餘錄》六十卷。」

《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雜史類）：「王皞撰《唐餘錄》六十卷。」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引《中興館閣書目》：「《唐餘錄》六十卷，王皞芟《五代舊史》，旁採諸家小說，倣裴松之《國志》，附見於注。」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六}（雜史類）：「《唐餘錄》六十卷，皇朝王皞奉詔撰。皞芟《五代舊史》繁雜之文，採諸家之說，倣裴松之體附註之。以本朝當承漢唐之盛，五代則閏也，故名之曰《唐餘錄》。寶元二年上之。溫公修《通鑑》間亦採之。」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唐餘錄》六十卷，王皞撰。」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別史類）：「《唐餘錄史》三十卷，直集賢院益都王皞子融撰。寶元二年上，是時惟有薛居正《五代舊史》，歐陽修書未出。此書有紀有志有傳，又博採諸家小說，倣裴松之《三國志注》，附其下方，蓋五代別史也。其書列韓通於《忠義傳》，且表出本朝褒贈之典，新舊史皆不及此。《館閣書目》以入雜傳類，非是。皞，曾之弟，後以元昊反，乞以字為名，仕至集賢院學士。」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六}《經籍》（傳記類）：「《唐餘錄》六十卷，王皞撰。」

《宋史·藝文志》^{卷二}（別史類）：「王皞《唐餘錄》六十卷。」又《傳記類》：「王皞《唐餘錄》六十卷。」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唐餘錄》六十卷，王崑。」

按此書惟陳志作《唐餘錄史》三十卷，三十卷當為六十卷之訛，諸家著錄可證也。

《直齋書錄解題》^{卷四}（正史類）：「《新五代史》七十四卷，歐陽修撰。其為說曰：昔孔子作《春秋》，因亂世而立法，余為本紀，以治法而正亂君，發論必以嗚呼，曰此亂世之書也。諸臣止事一朝曰某臣傳，其更事歷代者曰雜傳。尤足以為世訓，然不為韓暄眼立傳，識者有以見作史之難。按韓通之死，太祖猶未踐極也，其當在周臣傳明矣，惟王崑《唐餘雜史》以入《忠義傳》云。」又以此書為《唐餘雜史》，名益歧矣，要之，當以《唐餘錄》為正也。其書列韓通於《忠義傳》，而新舊《五代史》皆無之，是其史識所在。《通志·藝文略》目錄類有：

「《唐餘錄目》一卷，宋敏求撰。」^{《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卷一）誤作《唐餘目錄》 殆即此書之目也。王

應麟《玉海》^{卷四十七}：「寶元二年十一月戊子朔，尚書刑部郎直集賢院王崑上《唐餘錄》六十卷，詔獎諭。五代間也，故名《唐餘錄》。」^{又見卷五十四。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二十五又載。}此

書進上之年與晁志陳志所載皆合。司馬光《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四}《唐紀》：「仁恭遣其子守光戍平州，守光偽與之和，設幄犒饗於城外，酒酣，伏兵執之以入。虜衆大哭，契丹以重賂請於仁恭，然後歸之。」《考異》：「薛居正《五代史》及《莊宗列傳》皆云：光啓中，守光禽舍利王子，其王欽德以重賂贖之。按是時仁恭猶未得幽州也。今從薛史《蕭翰傳》及王崑《唐餘錄》。」^{又卷二百六十六}《後梁紀》：「戊辰，大赦。」《考異》：「《梁實錄》、《編遺錄》、薛史、《唐餘錄》皆不云大赦，今從歐陽史。」^{又卷二百六十六}《考異》：「《唐餘錄》前云：乾寧中劉仁恭鎮幽州，保機入寇，仁恭擒其妻兄述律阿鉢，由此十餘年不能犯塞，下乃云：大順中與武皇會於雲中。按大順在乾寧前，乾寧二年仁恭方為幽州節度，大順中未也。又武皇謂曰：唐室為賊臣所篡，吾以今冬大舉，此非大順中事，《唐餘錄》誤也。」^{又卷二百六十七}《後梁紀》：「己亥，以其子周翰為天雄節度副使，知府事。」《考異》：「《唐餘錄》、歐陽史皆同，惟《唐莊宗實錄》獨異。」^{又卷二百六十九}《考異》：

「《漢高祖實錄》、《唐餘錄》皆云：阿保機設策併諸族，遂稱帝。在乾寧中劉仁恭鎮幽州前，薛史在莊宗天祐末。《唐餘錄》全取《漢高祖實錄》契丹事作傳，最為差錯。」^{又卷二百七十一}《考異》：「《莊宗列傳》：上受諸道勸進，將篡帝位。承業以為晉王三代有功於國，先王怒賊臣篡逆，匡復舊邦，賊既未平，不宜輕受推戴。方疾作，肩輿之鄴宮，見上力諫。大指皆如實錄。薛史、《唐餘錄》皆與《莊宗列傳》同。」^{又卷二百八十二}：「延義自稱威武節度使、閩國王，更名曦，改元永隆。」

《考異》：「《十國紀年》，通文四年，延義自稱威武節度使，改元永隆，即晉天福四年也。《周世宗實錄》、薛史、《唐餘錄》、《南唐烈祖實錄》、《吳越備史》及《運曆圖》、《紀年通譜》皆同。」^{又卷二百八十四}：「雪峯寺僧卓巖明素為衆所重。」

《考異》：「《閩中實錄》、《閩王列傳》、《九國志》、薛史、《唐餘錄》、

《王審知傳》、《吳越備史》作儼明。」王禕《大事續記》^{卷七十五}：「癸亥，唐弒讓皇溥。以《十國紀年》、《（唐）餘錄》修。」此皆其書佚說之可考者，復從司馬光《資治通鑑考異》、潛說友《咸淳臨安志》、陳景沂《全芳備祖》、《羣書類編故事》、胡仔《苕溪漁隱叢話》輯出佚文凡十一事，逐錄如下。

四月，唐帝御札敕宰臣張文蔚等，備法駕奉迎梁朝。^{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考異》}

僖、昭之際，其王邪律阿保機怙強恃勇，距諸族不受代，自號天皇王。後諸族邀之，請用舊制。保機不得已，傳旗鼓，且曰：我為長九年，所得漢人頗衆，欲以古漢城領本族，率漢人守之，自為一部。諸族諾之。^{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考異》}

天祐五年九月，（王）建自帝於成都，年號武成。^{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考異》}

與汴軍遇於平陽，大破之。^{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八《考異》}

貞明二年十月丁酉，禮部侍郎鄭珣為中書侍郎，平章事。^{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九《考異》}

唐末其國自立王，前王姓高氏、後王王建。^{見《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十}

溥禪位踰年以幽卒。^{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八十一《考異》}

王師征越敗於臨安，裨將劉宣傷重，卧於死人中。至夜有官吏數人，持簿編閱死者，至宣乃扶起曰：此漢非是。引出數十步，置道左。明日賊退，乃得歸。

^{見《咸淳臨安志》卷八十九}

李德裕於平泉別墅，採天下珍木怪石為園池之玩，有醒酒石，德裕尤所寶惜，醉即踞之。^{見《羣書類編故事》卷三}

崔群知貢舉歸，其妻勸令求田。群曰：予有美莊三十所，榜所放三十人是也。妻曰：君非陸贄門生乎，君掌文柄，約其子簡禮，不令就試。如以君為良田，則陸氏一莊荒矣。群無以答。^{見《羣書類編故事》卷五}

洛陽梨花（開）時，人多攜酒其下，曰梨花洗粧。^{見《全芳備祖前集》卷九}

張曙《擊甌賦》云：董雙成，青瑣鸞驚，啄開珠網。穆天子，細韁馬駭，踏碎瓊田。^{見《苕溪漁隱叢話後集》卷十五。（誤為《康餘錄》）}

《紀年通譜》十二卷 宋 庠撰

宋庠字公序，安陸人，後徙雍丘。天聖初舉進士。寶元中，以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英宗即位，改封鄭國公，出判亳州，以司空致仕。卒，贈太尉兼侍中，謚元獻。嘗校定《國語》，撰《補音》三卷。又輯《紀年通譜》，區別正閏，為十二卷。《掖垣叢志》三卷，《尊號錄》一卷，《別集》四十卷。^{見《宋史》卷二百八十四}

王應麟《玉海》^{卷十三}引《中興館閣書目》：「《紀年通譜》十二卷，參政宋庠撰。以古今運曆之書，凡十餘家，皆無可采，遂取十七代正史百家雜記，凡正偽年號，括為一書，斷自漢文後元之戊寅，下止周恭帝顯德之庚申，凡一千二百二十二歲，



阮廷焯

並本朝建隆之元，至慶曆元年之辛巳，合為十二卷。其十八篇曰統元，以甲子貫之，其二篇曰類元。」又《玉海》卷四十七引：「《紀年通譜》，自漢文帝後元戊寅，止周恭帝顯德庚申，為九篇。以本朝建隆之元，至慶曆辛巳為一篇，皆曰統元，以甲子貫之，有五號，曰正閏偽賊蠻夷。以王莽十九年繫孺子，更始以接建武。東魏十七年附西魏，豫王六年天后十五年繫中宗緒神龍，朱梁十六年通濟陰天祐續同光，據晉恭帝禪宋之歲對魏明元泰常五年，尊北降南，始主正朔，乃《通譜》之新意也。別二篇舉字為類，各部份為類元。畢仲荀續一卷，起慶曆壬午迄徽宗。」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五（編年類）：「《紀年通譜》十二卷，皇朝宋庠公序撰。慶曆中上之，優詔褒焉。公武按魏景初元年丁巳，當蜀建興十五年，次年戊午，蜀改元延熙，迄二十年次丁丑，明年改元景耀。今《通譜》載蜀建興之號止於丙辰，凡十四年，延熙改元在丁巳，且復增至二十一年，豈別有所據耶。歐陽公《集古目錄》以《東魏造石像記》證《通譜》武定七年非戊辰，蓋自元象以後，遞差一歲。公序聞之，以為宜易，遂著其事於譜前，意者編簡浩博，不免時有舛誤也。」

鄭樵《通志·藝文略》（編年類）：「《紀年通譜》十二卷，宋庠撰。」

尤袤《遂初堂書目》（編年類）：「《紀年通譜》。」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編年類）：「《紀年通譜》十二卷，丞相宋庠公序撰。自漢文後元有年號之後，以甲子貫之，曰正曰閏曰偽曰賊曰蠻夷，以正為主，而附列其左，號統元為十卷。其二卷曰類元，因文之同，各以彙別。慶曆中表上之。宣義郎畢仲荀續補一卷，止元符三年。」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紀年通譜》十二卷，宋庠撰。」

《宋史·藝文志》卷三（編年類）：「宋庠《紀年通譜》十二卷。」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紀年通譜》十二卷，宋庠。」

按此書諸家著錄，作十二卷，咸無異辭。十二卷中，凡二十篇，其屬統元者九篇，屬類元者一篇，而每篇復析為上下，此為《中興館閣書目》所見之本也。其後各本，皆并上下為一篇，以二十篇統攝於十二卷，此則本書篇卷遞變之匡略，可得而述者焉。劉恕《通鑑問疑》：「依宋公明《紀年通譜》，以五德相承。晉亡之後，元魏繼之。黜宋、齊、梁、陳、北齊、朱梁，皆如諸國，稱名稱卒。或以朱梁比秦，居木火之間，及比王莽，補無王之際亦可也。」此稱其書以五德相承，王禕《大事記續編》卷十六引宋庠《紀年通譜》：「（延熹），字說熹火熾也。疑漢火德，義若延其熹盛以冠元。」又：「魏以土承火，故改元黃初，以承其運。」

見《大事記續編》卷二十引 是其事矣。又謂晉亡之後元魏繼之，即書目所云晉恭帝禪宋之歲對魏明元泰常五年也，可相互參證。此與昔代正閏之說，皇甫湜有《東晉元魏正閏論》，謂（元）魏闢於北。（見《皇甫持正文集》卷二）南北異趣，而以正統屬之元魏，為當時創舉。王禕《大事記續編》（卷三十六）：「歐陽脩《元經》絕南於齊之初，進魏於孝文太和五年。司馬光《通鑑》以宋齊梁陳為正統，及隋滅陳，然後以統歸之。宋庠《紀年通譜》絕南於晉亡，進魏於明元帝泰常五年。朱熹曰：劉聰石勒諸人皆晉之故臣，故東晉以

君臨之，宋齊何可比東晉，自古亦有無統時，南北止當並書。至晁志所條二事，知此書少有差失，今從朱氏及《紀年通譜》。是《大事記續編》亦採庠說。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慶曆六年七月九日丁亥，參政宋庠上所撰《紀年通譜》，庠取十七代正史並百家雜說，凡正偽年號成一書，詔送史館。」又見《宋會要輯稿·崇儒》之五、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百五十九。是此書進上之歲為慶曆六年，章俊卿《群書考索前集》卷十作慶曆七年，殆其誤也。司馬光《資治通鑑》卷二百七《唐紀》：「神龍元年。」《考異》：「《紀年通譜》亦以神龍為武后年號，中宗因之。」又卷二百二十《唐紀》：「安慶緒走保鄴郡，改元天成。」《考異》：「唐曆曰改元天和。《薊門紀亂》曰改元至成，與《實錄》年號不同。《紀年通譜》兩存之。今從《實錄》。」又卷二百三十二《唐紀》：「史思明自稱大燕皇帝，改元順天。」《考異》：「《紀年通譜》：此年即思明順天元年。」又卷二百二十三《唐紀》：「台州賊帥袁晁攻陷浙東諸州，改元寶勝。」《考異》：「柳璨《正閏位曆》、宋庠《紀元通譜》皆改元昇國。今從新書。」又卷二百六十九《後梁紀》：「契丹王阿保機自稱皇帝，改元神冊。」《考異》：「按《紀年通譜》，阿保機神策元年歲在丙子，乃莊宗天祐十三年，梁貞明二年。」王禕《大事記續編》卷二：「吳大皇帝黃龍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改元以協瑞，黃龍本漢宣帝號，再用舊元，始於此。」又卷十三：「吳會稽王五鳳元年，宋庠《紀年通譜》：五鳳本漢宣帝年號，吳有大鳳五，故改元。《宋書·五行志》：吳人改元五鳳。漢桓帝時有五色大鳥，司馬彪云：政治衰缺，無以致鳳，乃羽孽耳。孫亮殆與桓帝同歟。」又：「魏高貴鄉公甘露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甘露本漢宣帝年號，五月，鄴上谷並言甘露降，故改元。」又卷十四：「吳歸命侯甘露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甘露漢宣魏高貴鄉公年號，蔣陵甘露降，故改元。」又：「八月，吳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八月，所在言得太鼎，故改元。」又：「冬十月，吳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歷家以斗杓衡所建為四時之紀，疑取斯義。」又：「吳改明年元，宋庠《紀年通譜》：《吳志》、前年西苑言鳳凰集，故改元。」又：「吳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吳郡言得銀上有年月字，故改元，義取天之册命，以為瑞。」又：「吳歸命侯天紀元年，宋庠《紀年通譜》：鄱陽言岩文理成字，故改元，義取天命之紀。」又卷十五：「己酉，帝崩於含章殿，皇太子衷即皇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不俟踰年改元。」又卷十六：「晉孝惠皇帝元康元年春正月乙酉朔，改元永平。宋庠《紀年通譜》：永平漢帝年號。」又：「壬辰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元康漢宣帝年號。」又：「晉孝惠皇帝永康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永康漢桓帝年號。」又：「晉孝惠帝太安元年，宋庠《紀年通譜》：誅齊王，故改元。」又：「正月，李特據少城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初漢成帝年號。」又：「冬十月，李雄稱成都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興劉禪孫亮年號。」又卷十七：「晉孝懷皇帝永嘉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永嘉漢沖帝年號。」又：「晉孝懷皇帝永嘉三

年春正月，漢徙都平陽，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於汾水中得玉璽，王莽時璽也。乃改元元璽。」又：「七月己卯，漢主淵卒，太子和立，和弟聰弑而代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嘉平魏高貴鄉公年號。」又：「夏四月壬申，皇太子業即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興，劉禪孫亮年號。愍帝雖草創，繼世而建元，合前三號，不祥甚矣。」又：「漢昭武皇帝建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元漢武帝年號。」又^{卷二}_{十八}：「南陽王保稱晉王，改元建康。宋庠《紀年通譜》：建康本漢順帝年號。」又^{卷二}_{十九}：「後趙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和本魏明帝年號。」又：「秋八月，趙王勒即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平本漢哀帝年號。」又：「趙帝石弘延熙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延熙本劉禪年號。」又：「趙武皇帝石虎建武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武本漢光武晉惠帝年號。」又：「晉康皇帝建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元本漢武劉聰年號。」又：「漢帝太和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和本魏明帝石勒年號。」又：「冬，漢大保李突以晉壽叛，敗死，漢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平李突，因大赦改元。」又^{卷三}_十：「魏帝冉閔更永興元年，春正月，趙冉閔更其國號曰衛，改元青龍。閏二月，閔自即帝位，改元，國號魏。宋庠《紀年通譜》：青龍本魏明帝年號。永興本漢桓帝惠帝年號。」又：「趙新興王祗即帝位於襄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寧本漢安帝晉惠帝年號。」又：「六月，東海王堅弑其主生自稱天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興本漢桓帝晉惠帝魏冉閔年號。」又：「秦昭宣皇帝甘露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甘露漢宣帝魏高貴鄉公吳孫皓年號，時以甘露降安邑，故改元。」又：「秦宣昭皇帝建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元本漢武帝劉聰晉康帝年號。」又：「晉海西公太和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和本魏明帝石勒李勢年號。」又^{卷三}_{十二}：「晉烈宗孝武皇帝太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元本孫權年號。」又^{卷三}_{十二}：「燕成武皇帝慕容垂燕元元年，《燕載記》、杜延業《晉春秋》、宋庠《紀年通譜》皆曰燕元元年。」又：「西燕帝慕容沖更始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更始本劉玄年號。」又：「秦長樂公丕奔晉陽稱帝，改元。《載記》、宋庠《紀年通譜》秦改元皆作太安。」又：「魏太祖道武皇帝拓跋珪登國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登、成也。美國政之成以冠元。詩云：登是南邦，此其義也。」又：「二月，燕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興本劉禪孫亮李雄晉愍帝年號。」又：「後秦王萇即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初本漢章帝李特年號。」又：「十一月，秦南安王稱帝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初本漢武帝年號。」又：「西秦乞伏乾歸太初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初本漢武帝苻登年號。」又：「四月壬寅，太子寶即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康本漢桓帝晉惠帝年號。」又：「秋七月，魏王珪改元。宋庠《紀年通譜》：皇始本苻健年號。」又^{卷三}_{十三}：「南涼秃髮烏孤太初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初本漢武帝苻登乞伏乾

歸年號。」又：「五月，燕開封公詳稱帝，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改元建始，本漢成帝司馬倫年號。」又：「夏四月，寶還，汗弑之，自稱昌黎王，改元青龍。宋庠《紀年通譜》：青龍本魏明帝石鑿年號。」又：「秋七月，燕長樂王盛攻蘭汗斬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平本漢哀帝石勒慕容瑤年號。」又：「涼王光傳位太子紹，光卒，大司馬太原公纂弑紹而代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咸寧本晉武帝年號。」又：「南涼禿髮利鹿孤建和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和本漢桓帝年號。」又：「南燕王德即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平本漢哀帝石勒慕容瑤慕容盛年號。」又：「沮渠蒙遜稱張掖公，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安孫休晉惠張寔年號。」又：「河間公熙即天王位，閏月，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始本漢成帝司馬倫慕容詳年號。」又：「晉安皇帝元興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元興本漢和帝孫皓年號。」又：「冬十二月壬辰，玄自即皇帝位，改元永始。宋庠《紀年通譜》：永始本漢成帝年號。」又^{卷三十四}：「西涼公嵩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初本漢章帝李特姚萇年號。」又：「燕高雲正始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正始魏高貴鄉公年號。」又：「十一月，禿髮傉檀復稱涼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嘉平魏高貴鄉公劉聰年號。」又：「西秦乞伏乾歸更始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更始本劉玄慕容冲年號。」又：「馮跋即天王位於昌黎，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平本孫亮年號。」又：「熾磐即王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康本漢桓帝晉惠帝慕容寶年號。」又^{卷三十五}：「二月，西涼公嵩卒，子歆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不俟踰年，改元。」又：「晉恭皇帝元熙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元熙本劉淵年號。」又^{卷三十六}：「熾煌人迎前太守李恂為涼州刺史。宋庠《紀年通譜》：時改元永建，本漢順帝年號。」又：「宋宜都王義隆即皇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元嘉本漢桓帝年號。」又：「燕馮弘太興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太興本晉元帝年號。」又：「程道養改元泰始，宋庠《紀年通譜》：泰始本晉武帝年號。」又：「六月，魏改元。宋庠《紀年通譜》：皇孫生，故大赦改元。」又：「皇孫潛即皇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不俟踰年而改元。」又^{卷三十七}：「二月甲子，宋太子劭自立，改元太初，宋庠《紀年通譜》：太初本漢武帝符登乞伏乾歸禿髮烏孤年號。」又：「夏六月壬戌，魏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安本晉惠帝符丕呂光年號。」又：「春正月乙未朔，宋改元永光。宋庠《紀年通譜》：永光本漢元帝年號。」又：「丙寅，或即皇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泰始本晉武帝程道養年號。」又^{卷三十九}：「齊太祖高皇帝蕭道成建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建元本漢武帝劉聰晉康帝符堅年號。」又^{卷四十一}：「丁酉，奉新安王昭文即皇帝位，改元延興。宋庠《紀年通譜》：延興本魏孝文年號。」又：「齊宣城王鸞自即皇帝位，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建武本漢光武晉惠帝元帝石虎慕容忠年號。」又：「三月乙巳，南康王寶融即皇

帝位於江陵，改元。宋庠《紀年通譜》：中興本慕容年號。」又^{卷四十一}：「魏世宗宣武帝正始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正始本魏高貴鄉公高雲年號。」又：「八月，魏冀州刺史京兆王愉反，宋庠《紀年通譜》：改元建平，本漢哀帝石勒慕容盛慕容德白亞栗斯劉義宣年號。」又：「丁卯，魏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平本漢明帝晉惠帝年號。」又：「辛卯，魏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加元服，故改元。」又：「甲戌，梁改元（大通）。宋庠《紀年通譜》：梁創同泰寺，開大通門對之，取反語，以協同泰也。改元符寺及門名也。」又^{卷四十二}：「魏爾朱榮立魏長樂王子攸為皇帝，改元建義。宋庠《紀年通譜》：建義本乞伏國仁楊難當雍道晞年號。」又：「乙亥，改元。宋庠《紀年通譜》：魏比年三易號，永安本孫休晉惠張寔沮渠蒙遜年號。」又：「丙子，顯入洛陽，改元建武。宋庠《紀年通譜》：建武本漢光武晉惠帝元帝石虎慕容忠齊明帝年號。」又：「冬十月己酉，梁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大通加中字也。」又：「魏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興本漢桓帝晉惠帝冉閔苻堅魏元明帝年號。以同元明號，尋改永熙。」又^{卷四十三}：「丁亥，梁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清本張天錫年號。」又：「十一月己丑侯景稱帝，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始本漢武帝張玄靚年號。」又：「魏主欽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時魏復周制，但稱元年。」又：「乙巳，梁武陵王紀稱帝，改元天正。宋庠《紀年通譜》：天正之號，暗與蕭棟合，皆未幾而滅。」又：「九月壬寅，梁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平孫亮馮跋柔然豆嵩年號。」又^{卷四十四}：「梁永嘉王莊即梁帝位，改元天啓。宋庠《紀年通譜》：天啓本元法僧年號。」又^{卷五十二}：「唐高宗皇帝顯慶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立太子，故改元。」又：「唐高宗皇帝麟德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前歲麟再見，故改元。」又：「唐高宗皇帝乾封元年，宋庠《紀年通譜》：乾字讀作乾坤之乾。封以封禪為義。」又：「唐高宗皇帝總章元年，宋庠《紀年通譜》：頒明堂之制，故改元。」又：「唐高宗皇帝上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追崇祖，帝后自稱天帝天后，故改元。」又：「唐高宗皇帝儀鳳元年，宋庠《紀年通譜》：鳳皇見，故改元。」又：「唐高宗皇帝調露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甘露降，故改元。事見柳芳《唐歷》。」又^{卷五十三}：「己未，立豫王旦為皇帝，改元文明。宋庠《紀年通譜》：文明本梁簡文帝年號。」又：「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垂拱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徐敬業平，故改元。」又：「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永昌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瑞石文云：聖后臨人，永昌帝業，故改元。」又：「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天授元年，宋庠《紀年通譜》：親享明堂，以建子為月，故改元。天授本劉獲年號。」又：「四月丙申，改元如意。宋庠《紀年通譜》：如意本釋書語。」又：「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天冊萬歲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南郊受天冊金輪聖神之號，司錄局人於水際得石函，有玉冊云：神皇萬忠輔聖母長安，故改元天冊萬歲，與孫皓天冊同

義。」又：「九月壬寅，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平契丹，故改元。」又^{卷五十四}：「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聖歷元年，宋庠《通譜》：將復召廬陵王，故改元。」又：「唐則天順聖皇后武氏久視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疾平，改元。故取老子久視長生之語。」又：「丁丑，改元大足。宋庠《紀年通譜》：成州有大人之跡，故改元大足。」又：「八月丙戌，上帝后尊號。庚子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受尊號即位，涉三年始改元云。」又^{卷五十六}：「丁卯，唐休璟張仁愿罷，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景雲見，故改元以協瑞。」又：「己丑，改元太極。宋庠《紀年通譜》：籍田，故改元。」又：「辛巳，改元延和。宋庠《紀年通譜》：延和本魏太武年號。」又^{卷五十九}：「唐肅宗皇帝上元元年，宋庠《紀年通譜》：紀年建號，不能無襲，然必異代他姓。失於詳討，至若本朝舊朔，無容忘悞，而帝中興未幾，復用祖宗之年，與晉元帝魏孝武同弊，實一朝巨失焉。」又^{卷六十一}：「唐代宗皇帝永泰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永泰本齊明帝年號。」又^{卷六十三}：「唐憲宗皇帝元和元年，宋庠《紀年通譜》：元和本漢章帝年號。」又^{卷七十一}：「唐昭宗皇帝天祐二年，宋庠《紀年通譜》：不敢改元，忌全忠之逼也。」又^{卷七十二}：「蜀高祖皇帝武成元年，宋庠《紀年通譜》：武成本周明帝李希烈年號。」又：「十二月，蜀改明年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平本漢明帝晉惠帝魏宣武李密年號。」又：「秋八月甲子，燕王守光稱帝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應天本朱泚年號。」又：「十一月乙丑，梁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即位三年，始改元。夫踰年之規，天下之達禮，況繼故誅亂，自當新正朔，以隆王祚，而三年無改，可謂失其旨。」又：「十二月戊申，蜀改明年元，國號漢。宋庠《紀年通譜》：天漢本漢武帝年號。」又：「十二月辛酉，蜀改明年元。宋庠《紀年通譜》：乾德本輔公祐年號。」又^{卷七十三}：「甲寅，大赦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天成本蕭淵明操乞師高開道安慶緒年號。」又：「三月，漢改元。宋庠《紀年通譜》：術者卜祚，得火天大有，故改元大有。」又：「壬辰，吳改元。宋庠《紀年通譜》：太和本文宗年號。」又^{卷七十四}：「春正月丙申朔，閩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和本漢順帝晉穆帝姚泓年號。」又^{卷七十五}：「延義自稱閩國王，改元。宋庠《紀年通譜》：永隆本梁師都唐高宗年號。」此皆其書佚說之可考者，復從司馬光《資治通鑑考異》、王禕《大事記續編》、高承《事物紀原》輯出佚文凡六十二事，彙錄於下。

武德元年，開道年號始興，云出《歷代紀要錄》。^{見《資治通鑑》卷一百八十六《考異》}

天祐四年秋稱帝，次年改元。^{見《資治通鑑》卷二百六十六《考異》}

舊史不記保機建元事。今契丹中有曆日，通紀百二十年。臣景祐三年冬北使幽薊，得其曆，因閱年次，以乙亥爲首，次年始著神策之元，其後復有天贊。按五代《契丹傳》，自耶律德光乃記天顯之名，疑當時未得其傳，不然虜人恥保

機無號，追爲之耳。保機，虜中又號天皇王。見《資治通鑑》卷二
百六十九《考異》

鏐雖外勤貢奉，而陰爲僭竊，私改年號於其國。其後子孫奉中朝正朔，漸諱改元事。及錢俶納土，凡其境內有石刻僞號者，悉使人交午鑿滅之。惟今杭州西湖落星山塔院中有鏐封此山爲壽星寶石山僞詔，刻之於石，雖經鑿毀，其文尙可讀，後題云：寶正六年，歲在辛卯。明宗長興二年也，其元年即天成元年也。見《資治通鑑》卷二
百七十五《考異》

顯德二年，崇之乾祐八年冬，崇死。顯德三年，承鈞改元天會。開寶元年，承鈞之天會十三年，死。開寶二年，繼元改元廣運。興國四年，繼元之廣運十一年也。見《資治通鑑》卷二
百九十二《考異》

道書有赤明上皇、無極永壽等年號，莫知是何代也。見《事物紀原》卷一

武帝雖沿文景故事，復爲後元，然始以後元二字加於年上，此爲異也，非史官追書之名。見《大事記續編》卷一

元年詔：甘露降，集京師。四年詔：鳳凰甘露。五鳳三年，祠后土，甘露降，神爵集，至此改元（甘露），以協瑞。見《大事記續編》卷二

（建昭）義取建立昭明之義。見《大事記續編》卷三

詔王延世隄塞河，輒平，改元（河平）。見《大事記續編》卷四

（元延），義取元祚而更爲延始。同上

（綏和），綏安也，義取安和以冠元。同上

按本紀詔以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年，（王莽傳）莽自陳符命，前孝哀皇帝下詔書，更爲太初元將元年，今官本哀紀但稱太初元年，太初武帝年號，世代未遠，不容更襲舊名，顏氏無訓注，非史文之略，蓋校讎者不曉其意，又不參攷莽傳，故削去二字，但曰元年，前朝好本皆有元將二字。見《大事記續編》卷五

（始建國元年）正月乃前年之十二月，用商正建丑之月耳。見《大事記續編》卷六

疑有鳳凰之祥，因以天鳳爲號。同上

按莽傳、莽見盜賊多，乃令大史推三萬六千歲歷紀，六歲一改元，佈告天下。十二月改元地皇，從歷紀也。同上

本紀是年改元中元，又按《禮儀志》四月以建武三十二年爲建武中元元年。紀志所載不同，必傳寫脫誤，官書累經校定，學者失於精審，輒以意刪去，斯爲謬矣。梁武帝大同大通之號，俱有中元，殆憲章於此。見《大事記續編》卷九

詔曰是因瑞以章顯先德之和，故改元（章和）。見《大事記續編》卷十一

時災異數見，水旱相仍，故下詔改元陽嘉，意欲陽道嘉休，以消災眚。又陽以喻君道，亦取君道之美云。見《大事記續編》卷十五

（延熹）《字說》熹火熾也，疑漢火德，義若延其熹盛以冠元。又《諡法》有功安人曰熹，故和熹后爲諡。又有熹平光熹之元，或兼取此義。見《大事記續編》卷十六（中平），是

歲張角反，出兵獲其渠帥，義取自中而平亂云。見《大事記續編》卷十八

禮國君即位必踰年然後改元，杜預以謂繼父之志者，不忍有變於中年也。今追去三號，按除光熹昭寧永漢三號復為中平，蓋悟前失而歸正禮。見《大事記續編》卷十九正月郊祀上帝於安邑，改元建安。見《大事記續編》卷二十魏以土承火，故改元黃初，以承其運。通王莽更始二漢合四百二十六年。同上

(孫)亮立不俟踰年而改元建興，本劉禪年號。見《大事記續編》卷二十三

史官言景星見，故改元(景耀)。同上

(晉)一年三易號。永安、吳孫休年號，建武、漢光武年號，永興、漢桓帝年號。按惠帝九改元，而六同漢年，一用吳號。紀年頒朔，政之大者，皆事出倉卒，安襲曩名，庸非天厭惠德，趣衰啓亂，俾發號施令，皆前王之芻狗。《傳》曰：其壞不可支也。斯之謂歟。見《大事記續編》卷二十六

劉氏五主十五年，蓋太子熙不在其數也。見《大事記續編》卷二十九

按《後魏書》稱雋年號元平，今檢范亨《燕書燕載記》無元平之目，元平本漢昭帝年號。同上

《張軌傳》寔茂駿重華耀靈祚玄觀天錫，晉傳述其始末，皆世襲州牧西平公之位，元帝中興江左，而涼州但稱愍帝建興年號，其門惟張祚篡僭，改建興四十二年為和平元年，不及三周而被戕，及玄觀立，去帝制，復稱建興，至四十九年始奉穆帝升平正朔，訖天錫不聞有改元事。近世龔穎作《歷運圖》，述張氏年號，張寔永安，張茂永元，張駿太元，重華永樂，玄觀太始，天錫太清，頗有倫貫，詢之諸儒，或云出崔鴻《十六國春秋》。疑張氏於國則私用己年，通朝廷則明奉王歷，而崔書卷帙多散亂，莫得稽正。永安、孫休晉惠帝，永元、漢和帝，太元、孫權，太始、漢武帝，和平、漢桓帝年號。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

慕容氏僭號十二年，通庖號八十六年。同上

(慕容)忠改元建武，本漢光武晉惠帝元帝石勒年號。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二

時麟見金澤縣，(呂)光以為己瑞，乃僭號稱王，改元麟嘉，本劉聰年號。同上

(竇)衝改元元光，本漢武帝年號。同上

(姚興)時敗苻登，故改元皇初。同上

呂超得小鼎於番禾，以為瑞乃紀年。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三

(義熙)，熙興也，意取因義師而天下興。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四

(拓跋)嗣不俟踰年，改元永興，本漢桓帝晉惠帝冉閔慕容儁年號。同上

姚泓不俟踰年，改元永和，本漢順帝晉穆帝年號。同上

絕南於晉亡，進魏於明元帝泰常五年。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六

乞伏上距國仁通乾歸，降姚興復自立，四十七年矣。同上

(沮渠)蒙遜受魏涼州牧涼王之號，故改元(義和)。同上

(孝建)，義取誅滅凶逆，克用孝道。見《大事記續編》卷三十七爽改元建平，本漢哀帝石勒慕容盛慕容德白亞栗斯年號。同上

永泰以疾不瘳，望氣者云，宜改元永元，本漢和帝張茂年號。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

天監，取詩云天之降監。初齊和帝鎮荊州，以顏見遠為錄事參軍，及即位，以為治書侍御史，兼中丞。高祖受禪，見遠乃不食，發憤數日而卒。帝聞之曰：

我自應天從人，何預天下士大夫事，而顏見遠乃至於此也。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一

獲神龜於九龍殿靈芝池，故改元神龜。同上

歐陽脩語宋靖國曰：魏武定元年當在大統九年，不當在八年。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二

保定，其取詩天保定爾之義乎。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四

武平乃其本朝武成帝之年，再用之者，將有意耶，抑亂亡之無法耶。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五

義寧，取因義師之興，而天下寧一也。見《大事記續編》卷四十八

古人君即位，歲中不改元，所以申孝道。踰年必改元，所以正君統。二者國體之本，以禮為界，雖聖哲愚亂皆勉企及，中宗遭罹廢黜，中興唐祚，既踰年而不改武周之朔，非無法之甚歟。見《大事記續編》卷五十五

受開元神武之號，故改元開元。見《大事記續編》卷五十七

李泌云：元嘉、麟德、寶應多以年號為歷，陛下即位，用貞元歷，年號貞元，而用貞元歷則相應矣。皇朝之盛，無若貞觀開元，各取一字以明則效，遂用之。

見《大事記續編》卷六十一

宣宗製泰邊陲樂曲，有海晏咸通之句，及改元（咸通），頗為符協。見《大事記續編》卷六十七

通正，蓋取四時和為通正之義。見《大事記續編》卷七十一

孟昶廣政嗣位，涉五年乃改元，雖區區陋邦，理均自鄙，然此之不省，其何國之有。見《大事記續編》卷七十五

開運，即位三年，始改元。與梁貞元同失。同上

王延政上距延鈞僭號四主十四年，通延翰審知王潮五主六十年。同上

漢高祖既有天下，而追用晉氏已往之元，於義則非忠，於禮則非孝，進退無據，其衰季亂制乎。見《大事記續編》卷七十六

隱帝即位三年，卒不建元，以至亡國。雖天命之有改，亦人禮之先亡乎。同上

(周)世宗即位凡六年不改元，恭帝踰歲而亡，亦仍故號，一元三世，古未之聞。茲禮之失，始於唐中宗，厥襲其跡者，真偽八君。而漢周二朝，尤為巨謬，劉以乾祐興滅，郭柴以顯德始終，庸非喪亂荐臻，禮法前壞，天厭其禍，將啓聖人。若曰受命，而王者乃能改元布度，為天下正。此建隆所以承五代之弊，而克復舊章，頒朔之文，於是乎正矣。見《大事記續編》卷七十七

《歷代紀元賦》一卷 楊備撰

楊備字修之，建平人。慶曆中為尚書虞部員外郎，分司南京。見周應合《景定建康志》卷四十九

《四庫闕書目》（編年類）：「楊備《歷代紀元賦》一卷。」

《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卷二}（編年類）：「《歷年紀元賦》一卷，闕。」

王應麟《玉海》^{卷五十九}引《中興館閣書目》：「《歷代紀元賦》一卷，大理丞楊備撰。

次漢至五代正統年號為賦一首。又別為《宋頌》四章。」以《玉海》卷十三所引相校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卷五}（編年類）：「《歷代紀元賦》一卷，皇朝楊備撰。」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編年類）：「《歷代紀元賦》一卷，楊備撰。」

《宋史·藝文志》^{卷三}（編年類）：「楊備《歷代紀元賦》一卷。」

按此書惟《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作《歷年紀元賦》，歷年當為歷代之訛，諸家著錄可證也。

《帝王紀年通錄》 李沂撰

沂字從聖，南安人。慶曆間薦授國子監丞，遷大理寺丞。見《福建通紀·藝文志》卷十七

王圻《續文獻通考·經籍》（史類）：「《帝王紀年通錄》，南安李沂集。

按何喬遠《閩書》：「是書起自伏羲甲寅，迄太平興國己卯。其間分別正閏，傳

以政治興壞，名曰《帝王紀年通錄》。」據《福建通紀·藝文》卷十七引又《重纂福建通志》^{卷七十三}《藝文》載沂有《五運圖》，又見《福建通紀》皆宋志不載之籍。

《古今通系圖》 丘與權撰

丘與權，建安人。至和中為崑山主簿，時議修崑山塘。與權陳五利，且言事或不成，請以身塞責，即列其議以聞。塘成，至今為利。後趙抃薦其嘗為蘇州教授，學者如歸。困窮守道，未始隕穫。王珪亦薦之曰：藝文優贍，議論純正，遭時右文，宜見收采。見王鑿《姑蘇志》卷四十一

廖剛《古今通系圖·後序》：「古今人常患史牒浩渺，詳首罔末，舉其中而遺其上下。弊精瘵形，白首鉛槧之間，初若泳諸溟海，四無涯涘，恍然莫知所從出，雖明珠大貝，異物深錯，烏能盡擣而有，於是始為之圖錄，以提其大要者多矣。最先唐劉軻為《帝王照略》，爰自太古，訖於當世，比聲成句，纔盈千言，而興亡世數，歷歷繁見。國朝司馬溫公亦嘗有獻於神考皇帝，略虞夏商周之史，世俗所習知者，而斷自戰國，至周之顯德，凡千三百六十有二年，小大之國，存亡興替，悉繫之年，號《歷年圖》。抑又稍著理亂之由，而更足為世鑒者也。頃年書肆所鬻有四，曰《運統紀》，曰《帝王紹運》，曰《列聖節要》，曰《古今易覽》，皆為圖焉。雖詳略不同，經畫小異，要有意於參備，不為苟作。建安丘與權出入經史，為閩聞人，出其已意，為《古今通系圖》，莫知與四者之作孰先後，觀其編次，纂繫連屬，上下數千百年，條理辨晰，粲然洞照，略而紀之，蓋又非數者比也。然與權初為書帙，

刊之未便於覽，予因暇日，更圖之爲五軸，朱畫以辨正統，一縱一橫，曲折而下，離者卒合，斷者復續，列之壁間，連連乎洞眎古今，而無有滯礙者矣。復摭傳說，稍廣其載，國名主號，皆爲詩以次之，非敢爲勞，姑因丘而善其事耳。」見《高峯文集》卷十一

按此書僅見廖剛後序所紀，史志未見著錄。《宋史·藝文志》卷三（譜牒類）有魏予野《古今通系圖》一卷，與此同名，殆其類也。

《會統稽元圖》 郭 純撰

司馬光《答郭長官純書》：「所示《會統稽元圖》，貫穿千餘載，前賢搜羅所不至者，纖悉盡備，靡有闕遺，非夫好學之勤，用意之精，誰能臻此，欽服欽服。光學疏識淺，於正閏之際，尤所未達，故於所修《通鑑》，敘前世帝王，但以授受相承，借其年以記事爾，亦非有所取捨抑揚也，於漢昭烈之立，嘗著論以述其事，今并錄呈，可以見其不敢專。夫正閏之論，誠爲難曉，近世歐陽公作《正統論》七篇以斷之，自謂無以易矣，有章表民者，作《明統論》三篇以難之，則歐陽公之論，似或有所未盡也。歐陽公謂正統不必常相繼，有時而絕，斯則善矣。然謂秦得天下，無異禹湯，又謂始皇如桀紂，不廢夏商之統。又以魏居漢晉之間，推其本末，進而正之，此則有以來章子之疑矣。章子補歐陽公思慮之所未至，謂秦、晉、隋不得與二帝三王並爲正統，魏不能兼天下，當爲無統，斯則善矣。然五代亦不能兼天下與魏同，乃獨不絕而進之，使與秦、晉、隋皆爲霸統，亦誤矣。足下離之，更爲異等，斯又善矣。然則正閏之論，雖爲難知，經三君子盡心以求之，愈講而愈精，庶幾或可以臻其極乎。是知古之人，貴於切切偲偲，良有以也。如光者，蠢愚冥頑，安足以闢三君子之藩籬，而敢措一辭於正閏之間，竊惟足下錄此書以相示，蓋亦有切切偲偲之志，非欲光爲諾諾之人也，芻蕘之言，明者擇焉。光辱足下之厚意，豈可逆自鄙薄，不傾胸腹之所有，以盡布於左右而求采擇乎。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先儒謂秦爲閏者，以其居二代之間，而非正統，如閏居兩月之間，而非正月也。夫霸之爲言伯也，古者天子立二伯，分治天下諸侯。周衰，方伯之職廢，齊桓、晉文能帥諸侯以尊周室，故天子册命使續方伯之職，謂之霸主。而後世學者，乃更以皇帝王霸爲德業之差，謂其所行各異道，此乃儒家之未失也。今章子以霸易閏，似未爲得，恐不足遵也。夫統者合於一之謂也，今自餘以下，皆謂之統，亦恐名之未正也。又蜀先主自言中山靖王之後，而不能舉其世系。後唐出於沙陀，姓朱邪氏，唐賜之姓，明宗復非莊宗之族，清泰又非明宗之子。李昇起於廝役，莫知其姓，或云：湖州潘氏子，李神福俘之，以爲僮僕，徐溫白之以爲子。及稱帝，慕唐之盛，始自言姓李，初欲祖吳王恪，嫌其誅死，又欲祖鄭王元懿，命有司檢討二王苗裔，有司請爲恪十世孫，昇曰：歷十九帝，十世何以盡之。有司請以三十年爲一世，議然後定。足下云：蒙先世之烈者謂之餘，今三家皆謂之餘可乎。且餘者，豈非謂承王統

之餘也，今劉知遠謂之閏，而劉崇謂之餘可乎。又凡不能一天下者，或在中國，或在方隅，所處雖不同，要之不得為真天子。今以曹、魏、劉、石二趙、苻、姚兩秦、元魏、高齊、宇文周、朱梁、石晉、劉漢、郭周，為閏。孫吳、劉宋、二蕭、齊、梁、慕容燕、赫連頁，為偏。李蜀、呂、李、禿髮、沮渠四涼、乞伏秦，馮燕、楊吳、王孟兩蜀、廣南漢、王閩，為僭。三者如不相遠，然願更詳之。彼苻氏、姚氏與慕容氏，赫連氏與拓跋氏，一據關西，一據山東，與高齊、宇文周，何以異乎。又凡天祿之不終者，傳世不傳世等耳。王莽雖篡竊天下，嘗盡為之臣者十八年，與秦頗相類，非四夷羣盜之比也。則天乃唐之母后，臨朝稱制，與呂后無殊，但不當革命稱周耳。其後子孫相繼有天下，不得謂之不終其身，今與王莽同謂之僞，亦似未安也。凡此數者，皆愚陋之所見，未必中理，願足下採其區區之心，而不以為罪。」

見《司馬文正公傳家集》卷六十一

按郭純所著《會統稽元》一書，史志不載，僅見於此。據光書知其編次歷代之元，有正、餘、閏、僭、偏、偽之說。尤堪注意者，殆為三國繼統之問題，此書以劉蜀為餘，以繼漢統，曹魏為閏，孫吳為偏也。以蜀漢為正統，非作始於南宋，較然明矣。陳登元《蜀漢後主劉禪評》：「按蜀承漢統之說，實南宋人之陋說也。漢之餘，曷嘗有絲毫及於蜀哉。蓋延祚作《三國志》，溫公作《通鑑》，未嘗以蜀漢為正統。自朱子《綱目》出後，翻使劉備不得為割據之一人。此固當時小朝廷之背景使然，然以此為正，一若劉禪憑藉炎德，安在其無土不王者。明人推波助瀾，於是更有謝少連之《季漢書》矣。」見《金陵學報》第二卷第一期陳氏之誤，由未見及此，且謂南宋人以蜀漢為正統，作俑於朱子《綱目》，劉燾《隱居通議》卷二已辨其非，其未能詳稽博考，徒肆長喙，刻意彈射，固知無當於事實者也。

《五代紀元》 楊傑撰

楊傑字次公，無為人。少有名於時，舉進士。元豐中官太常者數任，一時禮樂之事，皆預討論。元祐中，為禮部員外郎，出知潤州，除兩浙提點刑獄卒。年七十。

自號無為子。有《文集》二十餘卷，《樂記》五卷。見《宋史》卷四百四十三

楊傑《五代紀元·序》：「有唐之衰，五代起於藩鎮。梁祖始以姦雄窺竊神器，雖天下畏其強盛，而弑逆之禍在於閨門，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於梁氏備之矣，永其世不亦難哉。夫亂臣賊子，人人棄之，乘其所共棄而動之以言，故末帝得以誅友珪而代之。然而唐德深厚，人心未忘，此後唐之所以興也。武皇征伐屏翰之功，初與梁祖相後先，而梁祖終於取天下，武皇終於藩國。千載而後，梁祖首篡竊之罪，武皇保忠義之名，善惡之致，何其殊如是耶。莊宗克成父志，勇於征討，平定梁氏，中興唐祀，議者稱之。至於溺惑聲伎，吝賞賞賚，此其所以亡也。所謂暴威武者，或困於聲色之娛，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莊宗有之矣。莊宗明宗閔

帝廢帝四世三族，姓異號同，同尊唐室，致有唐廟貌，雖石晉之代，亦宗祀之，而不敢廢，乃武皇莊宗之力。晉高祖利建大號，以君父事契丹，及少主嗣位，欲正名分，召徠敵寇，割裂中夏，人主后妃，蒙塵異域，皆高祖之罪也。漢高祖有赴難之迹，惜哉不克成其功，當中原無主之際，徇輿議而即位，不猶愈於僭竊者乎。隱帝不能駕馭英雄，潛行誅戮，傾覆宗社，誠自取之爾。周高祖世宗可謂英武也已，而其享國不永，恭帝沖幼，謳歌不歸，斯蓋歷數在乎真主，非人謀之所及也。五十三年間，生靈困於塗炭，王道衰而不振，史氏蕩而無法，秉筆之士，為之歎息。嗚呼，十三主有君天下之勢，而無君天下之道，君無其道，則賞罰有所不明，君有其勢，故紀元之法以託之也。或曰：編年繫事，必具四時，在紀元則梁祖不書春，莊宗不書春夏秋冬者何為也。曰：唐歷未終，不可以與梁也；梁歷未終，不可以與後唐也，不與之，所以正正統也。正統不正，何以正天下哉。治平三年春正月序。」

按楊傑此書，本傳不載，史志亦無之。其書於五代正統，不與朱梁，亦不與後唐，蓋以其亂世無統也，而重正統之意可窺焉。

《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 朱 繪撰

朱繪，官左朝請大夫，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著有《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見《宋史·藝文志》卷二
《事原》三十卷。同上，卷六。

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引《中興館閣書目》：「《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紹興初，朱繪纂。以歐陽脩作《正統圖》，黃帝五十六氏，一切采錄，乃起自伏羲。」

尤袤《遂初堂書目》（編年類）：「《帝王銓要》。」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編年類）：「《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左朝請大夫朱繪撰。紹興五年序，未詳何所人。」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朱繪撰。」

《宋史·藝文志》卷二（編年類）：「朱繪《歷代帝王年運銓要》十卷。」

按陳元靚《書林廣記》丁集卷二：「朱繪，宋朝人，左朝奉大夫，撰《歷代帝王年運論要》。」當從諸家著錄作銓要為是也。

《經世紀年》二卷 張 棫撰

張棫字敬夫，綿竹人。浚子，以廩補官，除直秘閣。孝宗即位，召為吏部侍郎，兼侍講，除左司員外郎。尋除秘閣修撰，荆湖北路轉運副使，改知江陵府。棫有公輔之望，卒時年四十有八。所著《論語孟子說》，《太極圖說》，《洙泗言仁》，《諸葛忠武侯傳》，《經世紀年》，皆行於世。見《宋史》卷四百二十九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編年類）：「《經世紀年》二卷，侍講廣漢張棫敬夫撰。用《皇極經世譜》編，有所發明則著之。其言邵氏以數推知去外丙仲壬之年，

乃合於《尚書》成湯既沒太甲元年之說。今按孔氏《正義》正謂劉歆班固不見古文謬從《史記》，而章衡《通載》乃云以紀年推之外丙仲壬合於歲次，《尚書》殘缺，而《正義》之說誤。蓋三代而上帝王歷年遠而難攷類如此，劉道原所謂疑年者也。然《孟子》亦有明文，不得云《史記》謬。」

王應麟《玉海》^{卷五十五}：「張栻因經世之曆，攷自堯甲辰至乾道改元之歲，凡三千五百二十二年，列爲六圖，曰《經世紀年》。」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經世紀年》二卷，張栻撰。」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經世紀年》二卷，張栻。」

按張栻《經世紀年·序》：「太史遷作《十二國世表》，始紀甲子，起於成周共和庚申之歲，庚申而上則莫紀焉。歷世寢遠其事雜見於諸書，靡適折衷，則亦傳疑而已。本朝嘉祐中，康節邵先生雍出於河南，窮往知來，精極於數，作《皇極經世書》，上稽唐堯受命甲辰之元，爲編年譜。如云外丙仲壬之紀，康節以數知之，乃合於《尚書》。成湯既沒，太甲元年之說，成湯之後，蓋實傳孫。孟子所說，特以太丁未立而卒，方是時，外丙生二年，仲壬生四年耳。又正武王伐商之年，蓋武王嗣位十一年矣，故《書·序》稱十有一年，而復稱十有三年者，字之誤也。是類皆自史遷以來傳習之謬。一旦使學者曉然得其真，萬世不可改者也。某不自揆，輒因先生之歷，考自堯甲辰至皇上乾道改元之歲，凡三千五百二十有二年，列爲六圖，命之曰《經世紀年》，以便觀覽。間有鄙見，則因而明之。其大節目有六：如孟子謂堯舜三年之喪畢，舜禹避堯舜之子而天下歸之，然後踐天子位，此乃見帝王奉天命之大旨，其可闡而弗彰，故於甲申書服堯之喪，乙酉書踐位之實，丙戌書元載，格於文祖，自乙酉至丁巳，是踐位三十有三載也。則書薦禹於天，與《尚書》命禹之辭合，自丁巳至癸酉，是薦禹十有七年也，與孟子之說合。於禹受命之際，書法亦然。然而書稱舜在位五十載，陟方乃死，則是史官自堯崩之明年通數之耳。夏后相二十有八載，寒浞弑相。明年少康始生於有仍氏，凡四十年而後祀夏，配天不失舊物，寒浞豈可使間有夏之統。故缺此四十載不書，獨書少康出處，而《紀年》載於復國之歲，以見少康四十年經營宗祀絕而復續，足以爲萬代中興之冠冕。原注：今按張氏此序成於乾道間，所謂四十年經營中興者，蓋以少康之所歷如此其久以諷時也，然而事情不同。於新莽之篡，缺其年，亦足以表光武之中興也。漢呂太后稱制，既不得係年，而所立他人子，名爲少帝者，又安得承統，故復缺此數年，獨書曰呂太后臨朝稱制，亦范太史祖禹係嗣聖紀年之意也。漢獻之末，曹丕雖稱帝，而昭烈以正義立於蜀，不改漢號，則漢統烏得爲絕。故獻帝之後，即係昭烈年號，書曰蜀漢。逮後主亡國而始繫魏。凡此皆節目之大者，妄意明微扶正，不自知其愚也。其他如夏以上稱載，商稱祀，周始稱年，皆考之書可見，而《周書·洪範》獨稱祀者，是武王不欲臣箕子，尚存商立箕子之志也。由魏以降，南北分裂，如元魏北齊後周皆夷

狄也，故統獨係於江南。五代迭揉，則都中原者，不得不係之。嗟乎，世有古今，太極一而已矣。太極立則通萬古於一息，會中國為一人，雖自堯而上六，闕逢無紀，然上聖惟微之心，蓋未嘗不周流該備，亘乎無窮而貫於一也。是以《春秋》書元以著其妙用，成位乎其中者也。大君明斯義，則首出庶物，天地交泰，極裁成輔相之妙矣。為人臣而明斯義，則有以成身而佐其主矣。若夫易《春秋》之用不明，則經世之旨不幾於息乎。乾道三年正月甲子謹序。」見《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百二十三又載。此序不見《南軒集》，序中按語，魏齊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無之，當出於馬端臨者也。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本朝歐陽修論正統而不黜魏，其賓客章望之著《明統論》非之，見於國史。近世張枋《經世紀年》直以先主上繼獻帝為漢，而附魏吳於下，皆是物也。」又見周必大《續後漢書序》周密《論正閏》：「張敬夫亦著《經世紀年》，直以蜀先主上繼漢獻帝。」見《癸辛雜識後集》劉燾《隱居通議》卷二十四說同。張枋稱其書大節目有六，而最為人注意者乃以昭烈繼統，名曰蜀漢一事也。此書《宋史》本傳紀之，惟《藝文志》失載，是其疏矣。

《混天帝王五運圖古今須知》一卷 李燾撰

李燾字仁甫，丹稜人。紹興八年擢進士第，博極載籍，成《續通鑑長編》。進秘閣修撰，權禮部侍郎，除敷文閣學士，致仕。卒年七十。贈光祿大夫。《長編》一書用力四十年，葉適以為《春秋》以後纔有此書。見《宋史》卷三百八十八《宋史·藝文志》卷二（編年類）：「李燾《混天帝王五運圖古今須知》一卷。」

《歷代帝王纂要譜括》二卷 孫應符撰

孫應符字仲潛，餘姚人。介子，著有《歷代帝王纂要》二卷，《幼學須知》五卷。見陸心源《宋詩紀事詩補遺》卷五十二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四（編年類）：「《歷代帝王纂要譜括》二卷。餘姚孫應符仲潛撰。蓋紹運圖之詳者也。」

馬端臨《文獻通考》卷一百九十三（經籍）（編年類）：「《歷代帝王纂要譜括》二卷，孫應符撰。」

王圻《續文獻通考·經籍》（史類）：「《歷代帝王纂要譜括》，孫應符著。」

焦竑《國史經籍志》卷三（編年類）：「《歷代帝王纂要譜括》二卷，孫應符。」

《蜀漢書》 高似孫撰

高似孫字續古，餘姚人。登淳熙十一年進士。累官中丈夫提舉崇禧觀，晚家於越，卒贈通議大夫。見陸心源《宋史翼》卷二十九

高似孫《史略》卷二：「自司馬氏史至五代史數千百年，正統偏霸與夫僭竊亂賊，甚

衰至微之國，雖如夷狄，而史未有不書其國號者。陳壽志三國乃獨不然，劉備父子在蜀四十餘年，始終號漢，是豈可以蜀名哉。其曰蜀者，一時流俗之言耳。壽乃黜正號而從流俗。史之公法，國之正統，輒皆失之，則其所書尚可信乎。且是時世稱備為蜀者，猶五代稱李璟為吳，稱劉崇為晉者耳。今《五代史》作南唐、東漢世家，未嘗以吳、晉稱史。荆公曰：五代之事不足書，何足煩公。三國可喜事甚多，率壞於陳壽，公其成之。公雖深然，未暇作也。予遂作《蜀漢書》，系蜀以漢，尚庶幾乎。」

按劉燾《隱居通議》^{卷二}_{十四}：「司馬文正公作《通鑑》，於三國帝魏而以吳蜀附之，世病其非，然其說非始於司馬公也。朱文公作《綱目》則黜魏，而直以昭烈上繼獻帝，世許其正，然其說非始於文公也。按陳壽在蜀，仕屢見黜，父又為諸葛武侯所髡，實於劉氏有私憾，其著《王國志》，故以魏為帝，而指漢曰蜀，遂與孫氏俱謂之主，《通鑑》帝魏，因壽史爾。然壽死未幾，習鑿齒作《漢晉春秋》，起漢光武，終晉愍帝，以蜀為正，以魏為篡，謂漢亡僅一二年，則已為晉，炎興之名，天實命之，原註：晉武帝名炎，而後主年號也。其書五十四卷，徒見於《唐·藝文志》，及宋朝《太平御覽》之目，逮仁宗時，修《崇文總目》，其書已逸。惟《晉史》載所著論，千三百餘言，大旨昭然。唐劉知幾《史通》云：備王道則曹逆而劉順。宋朝歐陽公論正統，主於帝魏，其賓客章望之著《明統論》非之，見於國史。南渡後張寧公弼作《經世紀年》，直以先主上繼獻帝為漢，而附魏吳於下方，《綱目》黜魏，因此諸說爾。」以蜀繼漢統，其說習鑿齒實啓之，高似孫《史略》^{卷三}：「鑿齒著《漢晉春秋》起光武終於晉愍帝，三國之時，蜀以宗室為正，魏武雖受漢禪，尚為篡逆，文帝平蜀乃漢亡而晉始興焉。」此即其撰《蜀漢書》，以蜀繼漢統之所本也。惟於朱子《綱目》之說，未嘗及之，錢穆撰《朱子之通鑑綱目》謂晚年未成書，今存《綱目》，實成於趙師淵，見《壽羅杏林先生論文集》而史略前有慶元元年自序，朱子卒於慶元六年，年七十一，見《宋史》卷四百二十九是其時《通鑑綱目》未出之證也。

《古今年號錄》五卷 侯望撰

王應麟《玉海》^{卷十}_三：「紹熙五年八月，侯望進《古今年號錄》五卷。自漢建元至今一千三百三十五年正偽年號，總八百三十八為字二百三十五。」

按尤袤《遂初堂書目》編年類有《古今年號錄》一書，未悉即侯望此書，抑封演所撰，演有《古今年號錄》一卷，見《宋志》^{卷二編}_{年類}。

《改修三國志》六十七卷 李杞撰

李杞字良仲，號木川，平江人。慶元元年韓侂胄欲逐趙忠定，因以盡除天下之不附己者，名以為學。朱文公去國，寓西湖靈芝寺，送者漸少，惟杞獨從叩請，得窮理之學。有《紫陽正傳》校行于世。見全祖望《宋元學案》卷六十九

《宋史·藝文志》^{卷二}（別史類）：「李杞《改修三國志》六十七卷。」

按王應麟《玉海》^{卷四十七}：「開禧中，李杞《改修三國志》六十七卷。尊昭烈後主為漢紀，魏吳次之，復有〈義例〉〈年譜〉各一卷。」《重修湖南通志》^{卷二百四十七}《藝文志》：「宋有二李杞，一字子材，北宋西川人，官大理寺丞，見《東坡詩集》。有《謙齋書解》及《周易詳說》。一南宋人，字良仲，從學朱子，籍隸岳州之平江。史載此書名次鄭樵《通志》、蕭常《續後漢書》，其下乃陳傅良、蔡幼學等，則是南宋之良仲，而非北宋之謙齋明矣。」此書開禧中撰，則屬之良仲無疑矣。其中六十五卷，即據陳志加以改修，據朱子《綱目》之說，尊蜀為正統。益以〈義例〉、〈年譜〉各一卷，故為六十七卷者也。

《續後漢書》 鄭雄飛撰

鄭雄飛字景溫，號槩堂，仙居人。端平二年進士，累官秘書少監，戶部左侍郎，冰槩自守，剛方不撓。景定中太學生金潤謂請與縣尉吳諒同祠，稱六賢堂。^{見王梓材《宋元學案補遺》卷六十九}

周密《癸辛雜識後集》：「近世如鄭雄飛亦著《續後漢書》，不過踵蕭常之故步，最後翁甫^{按舊誤作再}又作《蜀漢書》，又不過拾蕭鄭棄之竹馬耳。」

按《宋史》不為鄭雄飛立傳，王棨《光緒仙居志》^{卷十三}有傳，可補其闕，然不云著《續後漢書》也。

《蜀漢書》 翁甫撰

翁甫字景山，崇安人。寶慶二年進士，既仕後尤勵志讀書。薦知西安縣，除直講太常博士。累官太傅少卿，出知江西轉運使兼守豫章，改知泉州，未赴卒，以忠悃著聲，所著有《蜀漢書》、《浩堂類藁》、《讀書壁記》。^{見李清馥《閩中理學淵源考》卷二十五}

王沂《續文獻通考》（史類）：「《蜀漢書》，翁甫著。甫字景山，崇安人。孝宗時登進士第，立朝論事切直，出知隆興府。」

按劉克莊《後村詩話續集》：「《三國志》帝魏而卑吳蜀，說者謂陳壽蜀人，仕屢見黜，父為諸葛所髡，于劉氏君臣不能無憾而然。翁甫仲山作《蜀漢書》以矯之，游丞相（似）亟稱其書，仲山亦求序于余。余觀其書大意，是但書後主為安樂公，欲以著其不能負荷之罪，復翁書云：後主不能負荷，史官貶抑之可也，豈可因曹氏貶削之。會仲山仙去，其論未竟。後得廬陵貢士蕭常所作《續後漢書》，大綱與仲山同，但蕭氏直名其書曰《續後漢》，仲山猶加蜀字耳。蕭書後主為少帝，按後主嗣位二十五年，而後播遷，歿時已六十五，似非少帝。周丞相為蕭序此書，謂歐公議正統不黜魏，其客章望之著《明統論》以辨之，張南軒《經世紀年》直以先主繼獻帝，而附魏吳于下方，又習鑿齒《漢晉春秋》以蜀為正，魏為篡，攷訂詳備。惜仲山游公皆未之見，余亦近方見之。」^{見《後村先生大全集》卷一百七十八}此稱翁甫

求序於劉氏，《後村全集》無之，序殆未成也。《南宋館閣續錄》^{卷六}亦云翁甫字景山，與克莊所記名字皆不同，或其別署也。又董斯張《吳興備志》^{卷五}：「章綽字子上，浦城人。樞密案之子也。第進士，為戶部員外郎，中書侍郎。劉逵之妻，綽姨也。逵漸復，元祐之政，綽多贊之。蔡京欲擠逵，且惡綽不附己，使其黨攻之，出綽湖州，及京復相，遂興制獄，綽一門流竄。張商英入相，始辨其冤。仕終龍圖閣直學士。所著有《蜀漢書》，《浩堂類藁》，行於世。原註：《宋史》，參《鴻慶集》、《建寧志》。」今檢《宋史·章綽傳》^{卷三百二十八}及孫觀《鴻慶居士集》^{卷三十二}《樵居集序》，又^{卷三十二}《直龍圖閣章公墓誌銘》，皆不云著有二書，必出於《建寧志》矣，然《建寧志》已佚，見張國淦《中國古方志考》四二六頁無容檢覈。章綽所著二書，與翁甫相同，何巧合耶，因疑董斯張誤以《建寧志》所載翁甫二書，列為章綽所撰。蓋《蜀漢書》不難同名，然二人之集亦能同名乎。王圻《續文獻通考·經籍》（集部）：「《浩堂類藁》，翁甫著，孝宗時人。」知二書決為翁甫所撰無疑矣。

《季漢正義》 胡從聖撰

林景熙《季漢正義·序》：「《通鑑》，魯史也。《綱目》，春秋也。魯史載二百四十二年行事。至《春秋》，筆削嚴矣。或問紫陽夫子曰：《通鑑》、《綱目》，主意安在。答曰：主正統。每閱其編，如書莽大夫、魏荀攸、晉處士、唐特進，筆削一字間。況老瞞漢盜，玄德漢胄，史不當黜胄而與盜，故以蜀漢系統。上承建安，下接泰始，而正統於是大明。用《春秋》法也。同時文昭朱子作《三國紀年》，亦以蜀漢為正。然而不廢前史者，猶魯史之於《春秋》也。正統在宇宙間，五帝三王之禪傳，八卦九章之共主，土廣狹、勢強弱不與焉。泰山河百二，視江左一隅之晉，廣狹強弱，居然不侔。然五胡不得與晉齒，秦雖繫年，卒閔也。世無魯連子，豈惟紫陽悲之。胡君從聖學古篤，任道毅，既重志三國，又為《季漢正義》。于以翼前修而扶正統，意何切也。抑持寸管以誅奸慝，天地鬼神，實與聞之。願所以自持其身者，必無毫髮或愆于正。不然，彼冥冥者，亦將有辭，千古在前，萬世在後，從聖其尚謹之哉。」見《甯山集》卷五

按胡從聖《季漢正義》其書撰人雖無考，然此序中稱同時文昭朱子作《三國紀年》，亦以蜀漢為正，文昭即朱黻字，黻撰《紀年備遺》，朱彝尊《永嘉朱氏紀年總辨序》：「所著《紀年備遺》百卷，今之存者，特三國、六朝、五代偏安本末二十八卷，目錄四卷。開禧丁卯，錦溪吳奐然景仲序之，非足本也。」見《曝書亭集》卷三十五是《三國紀年》，原在《紀年備遺》之內，則從聖殆開禧間人也。沈德符《野獲編補遺》^{卷四}：「近年新安人謝少連名陞者，祖朱子《綱目》，尊劉備為正統，作《季漢書》。附魏吳於蜀漢之後，盡斥陳延祚《三國志》，自為千古卓識，一時巨公，如李本寧，亦為之序，其推許甚至。間有議之者，謂吳中先輩吳尚儉者，已曾為

此書，吳爲明經不仕，今大參安國之父也。然不知古人又編葺成全帙。」是季漢之名，又爲明代吳書、謝書之所祖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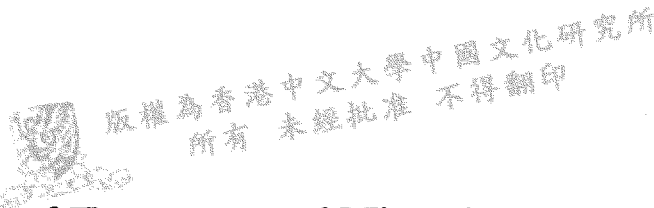
《歷代紀統》 陳著撰

陳著字子微，號本堂，鄞縣人。寶祐四年進士，賈似道當國，遂出爲安福令。咸淳四年改知嵯縣，尋改臨安，擢太學博士。宋亡避兵，晚居四明山中。卒年八十四。見陸心源《宋史翼》卷二十五

王沂《續文獻通考·經籍考》（史部）：「《歷代統紀》，陳著撰。著字子微，德剛子也。別號本堂。登文天祥榜進士，咸淳中通判臨安，後隱居四川之奉川。撰是書以淑子弟。」

按陳旅《歷代紀統·序》：「故宋知台州郡監陳公子微之仕于朝也，雅操足以厲俗，讜論足以匡政，而卒扼於枋臣，不得大用，宋亡隱居句章山中，不與世接。歎曰：吾無復有可爲者矣，教子猶吾職也，乃日取載籍所存與伊洛儒先緒言，爲諸子道之。既又以爲韓退之善教子，謂人之所以異於牛馬者以其通古今也。乃又取歷代史自三皇迄于祥興，撰爲四言，叶以聲韻，若胡氏紱古爲《千文蒙求》之類，辭約而事備，筆直而義婉，一日成誦，則數千百年之事，粲然在胸中矣。然名其書曰《歷代紀統》者，則以爲帝王之統出於天，雖偏弱如蜀漢、東晉，皆天統所在。當時敵國雖強大，據有中土，要不得紊天統也。是統一正則人心之天理可得而言矣，此朱子所以爲《綱目》之書，而公之所以教其子也。嗚呼，公之意微矣。公幼子泌，蚤受其書而讀之，今老矣，嘗尊《紀統》爲經，而自爲之傳。其傳則又綱挈目張之，至於有關世教之大者，則必具論其是非，以貽鑒於來世，大抵皆所以明其父之意，若史遷述太史公之言以爲書，而自爲成一家言者乎。昔我先人之教旅兄弟也，亦嘗爲書述伏羲至趙宋之事曰義宋，其法大較與《紀統》相類，而旅奔走四方，袖簡無復存者，見是書不能不刺然於心也。嗚呼，泌其遂爲陳氏之賢子哉。公諱著，子微字也。文丞相同年進士，人號之爲本堂先生。泌字汝泉，觀於是書可以知其學矣。汝泉於旅敦宗盟之好，故屬旅序之。」見《安雅堂集》卷六

周伯琦《通鑑續編·序》：「子經之大父諱著者，撰《歷代紀統》以淑子弟。父諱泌，嘗爲校官，有名，又傳注《紀統》千百言，至子經蓋三世矣。」此書陳周二序皆作《紀統》，惟《續通考》作《統紀》耳。此雖蒙童之書，然義之所歸，不忘其統，迄於祥興，國祚覆亡，猶冀其不絕，謂之天統，孤臣孽子之心可見焉。



A Collection of Fragments of Historical Accounts of the Theory of Orthodoxy of the Sung Dynasty

Yuen Ting-cheuk

(A Summary)

The theory of orthodoxy, which is founded, first of all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春秋, did not flourish until the Sung Dynasty. According to Chêng-ch'iao's *T'ung-chih yie-wên-lüeh shih-pu pien-nien-lei yün-li* 鄭樵通志藝文略史部編年類運歷, there were fifty-one types of such theories composed in the time of the Sung. These works, by not more than ten authors, were later lost. According to the author's findings, Kung-ying's *Yun-li-t'ü* 龔穎運歷圖, Li-fang's *Li-tai-nien-hao* 李昉歷代年號 and Liu-mêng-sou's *Wu-yün-chia-tzù-pien-nien-li* 劉蒙叟五運甲子編年歷 are connected with orthodoxy. Thus the writings included in *yün-li-pien* 運歷編 should also have been of this category. Although Chêng-ch'iao had divided the writings into different classes, it is a great pity that his explanations were rather inadequate. Also his collection of writings in the Sung was incomplete. The present author has gathered much relevant materials from parts of historical writings concerned with orthodoxy, and compared them with works of history. When he came across the fragments, he collected and put them together. As a result, he has found writings of twenty-two schools of theories not included in the *T'ung-chih*.

